# 2024年建材采购合同(优质15篇)

作者：寻梦天堂 更新时间：2024-01-22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建材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建材采购合同篇一**

买方(甲方)：

地址：

卖方(乙方)：

地址

经协商同意，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建材，双方达成一致条款如下：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上表单价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价格(包括料费、运费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此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对此双方确认。如因数量变化则总价按单价予以相应调整。

第三条质量：

1、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且所有货物质量与颜色与封样的保持一致。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标的物应通过生产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及相应检测报告等。

3、乙方保证提供的标的物符合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且该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第四条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1、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应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同时须有利于产品使用、仓储、物流。

2、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它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

3、包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不另计付。

第五条验收

2、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包括使用中发现的、工程质保期内出现系因本合同产品质量缺陷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退还货款，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验收、使用中发现已收产品不符合要求，则甲方有权取消未交付部分产品的合同履行。

4、即使验收期满或合同履行完毕，产品质量责任亦不能免除。

第六条结算付款

1、结算数量按甲方收料单统计，以甲方实际收到的乙方合格产品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

第七条交货规定

第八条索赔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内样砖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向乙方提出索赔。

2、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a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1、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均应取得对方认可，否则应承担解除部分总值5%的违约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遵照该约定执行。若双方按第二条第一款供货，则甲方停止要求供货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确因不可抗力、工程停工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理由，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乙方交货不能之违约：乙方应按乙方权责第1款承担相应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交货不能部分货物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包括甲方另行采购须发生的费用特别是差价损失，如高于违约金的，乙方仍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乙方在逾期7天后仍不能送交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的，视为重大违约，构成交货不能。

8、返货甲方工程结束剩余无破损瓷砖全部退回乙方。

9、超过所需数量的20%如乙方不能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赔偿甲方施工所有损失。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应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签署后，如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a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b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弄虚作假，损害甲方的利益。

2、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合同载明地址为双方送达通知的有效地址，通知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3、本合同任意条款修改或另行达成补充协议均须在修改处或协议上加盖双方公

第十二条本合同共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20xx年x月x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二**

第一条商品名称：(请认真阅读以下内容，确认您所选择的商品品牌、规格型号、颜色及数量后再签字。如有不明之处，务请当面问清，以免发生纠纷。)

单位：元／

第二条质量标准：\_\_\_\_\_\_\_\_\_。

第三条交货及安装：(交货／安装)时间：\_\_\_\_\_\_\_\_\_；(交货／安装)地点：\_\_\_\_\_\_\_\_\_；如选择卖方安装的，买方应提供安装条件；安装标准及方式为：\_\_\_\_\_\_\_\_\_。

第四条验收及三包责任：对于数量、规格、颜色、品牌等表面瑕疵，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或安装后\_\_\_\_\_\_\_\_\_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经专业检测机构检验不符合(约定质量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自卖方交货之日起两年内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对于其他质量问题要求包修的，包修期限为\_\_\_\_\_\_\_\_\_年，卖方负责免费修理。

第五条换货：在验收完毕，铺装前，买方就产品规格、型号、花色等要求进行更换，在产品没有损伤、不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可在\_\_\_\_\_\_\_\_\_日内办理换货手续，换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六条余货处理：安装后的剩余瓷砖，在不存在泡水、沾灰、破损等影响二次销售的因素前提下，买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办理退货手续，退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七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价款。

(二)\_\_\_\_\_\_\_\_\_。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三)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九条卖方撤离展销会或市场的，由展销会和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卖方追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第十二条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予以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盖章)：\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主办单位(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三**

买方(甲方)：

地址：

卖方(乙方)：

地址

经协商同意，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建材，双方达成一致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上表单价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价格(包括料费、运费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此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对此双方确认。如因数量变化则总价按单价予以相应调整。

第三条 质量：

1、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且所有货物质量与颜色与封样的保持一致。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标的物应通过生产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及相应检测报告等。

3、乙方保证提供的标的物符合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且该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第四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1、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应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同时须有利于产品使用、仓储、物流。

2、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它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

3、包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不另计付。

第五条 验收

2、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包括使用中发现的、工程质保期内出现系因本合同产品质量缺陷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退还货款，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验收、使用中发现已收产品不符合要求，则甲方有权取消未交付部分产品的合同履行。

4、即使验收期满或合同履行完毕，产品质量责任亦不能免除。

第六条 结算付款

1、结算数量按甲方收料单统计，以甲方实际收到的乙方合格产品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

第七条 交货规定

第八条 索赔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内样砖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向乙方提出索赔。

2、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a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1、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均应取得对方认可，否则应承担解除部分总值5%的违约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遵照该约定执行。若双方按第二条第一款供货，则甲方停止要求供货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确因不可抗力、工程停工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理由，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乙方交货不能之违约：乙方应按乙方权责第1款承担相应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交货不能部分货物价款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包括甲方另行采购须发生的费用特别是差价损失，如高于违约金的，乙方仍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乙方在逾期7天后仍不能送交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的，视为重大违约，构成交货不能。

8、返货甲方工程结束剩余无破损瓷砖全部退回乙方。

9、超过所需数量的20%如乙方不能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赔偿甲方施工所有损失。

第九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应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签署后，如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a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b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弄虚作假，损害甲方的利益。

2、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合同载明地址为双方送达通知的有效地址，通知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3、本合同任意条款修改或另行达成补充协议均须在修改处或协议上加盖双方公

第十二条 本合同共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四**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目的和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瀚林华府工程所需的砖供应事宜，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筑面积：

第三条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乙方供应的砖应符合蚌埠地方标准

第四条数量及质量的验收

乙方向甲方供应之砖，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约定的\'质量要求，质量检验以甲方要求的质量为准执行，若乙方对甲方质量结果有异议，可请双方认可的质检机构进行化验仲裁。若所交付的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乙方应负责运回不合格品。

第五条运输方式：由乙方负责运输，到场量实际数量为准后卸货。

第六条价格

1、价格价格及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以上是明细表格，根据市场行情涨幅。

2、联系方式：

甲方根据实际需求情况要求乙方供应所需砖规格、数量，以甲方采购员书面订单或电话通知为依据进行供应。

第七条违约

1、在合同期内，如国家政策因素导致停产，双方互不赔偿，应结清材料款，此合同自然终止。

2、合同一旦签订，双方均应依据约定如实、全面履行，如果合同一方发现另一方不履行或不能履行合同，可视为另一方违约。这种情形下，守约方应追究违约方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法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将由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应将争议提交蚌埠市法院解决。

第九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第十条合同有效期至甲方工程结束。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都具有相同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五**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1、 材料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

总价： 元人民币(小写) 总价： 元整(大写)

第二条、 交货地点：

第三条、 付款方式：

第四条、 材料质量：乙方所提供材料的质量必须要达到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保质保量)

第五条、 验收方式：当材料运至施工现场时，由甲方负责人现场验收。如发现材料不合格，乙方应自费运出现场，并以尽可能快的速度重新提供。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时或材料运至施工现场，甲方验收人员发现材料有质量问题以及数量不实，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必须重新提供合格材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材料。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用量短缺、供料不足、从而导致甲方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违约及甲方损失赔偿的责任。

3)乙方必须安全规范运输。如发现任何意外事故，均有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七条：合同执行：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提交法院解决处理。

本合同字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个执两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六**

购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价格（元/t）

数量（t）

交货时间

1、锁定价格及供货时间：

2、上述数量和交货时间为计划数量、时间，具体以工地通知的实际验收数量为准。总金额以甲方实际签收的供货数量计算。

3、以上单价包含但不仅限于运费、装卸费、税金等。

2、乙方在供货之前，须提供生产厂家的相关资质材料及所生产产品材质证明书，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产品生产许可证，质检报告及出厂合格证，乙方及时提供三天及二十八天质量检验报告单，产品应符合环保要求。

1、乙方将散装水泥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2、运输及其费用：乙方负责水泥的运输（散装水泥用散装专用罐车运输），运输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单价中。

3、计量：散装水泥供货时，乙方在月底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甲方次月供货量（需加盖单位公章），结算时双方对实际供货数量进行核对并作为结算依据，现场不定时对所供水泥进行过磅抽查，磅差不得超过%。如超过标准，本月所供水泥量均按偏差数加以扣除。（如出现堵罐或卸不下及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的数据不符，双方同意按实际过磅重量结算水泥货款，而不在双方约定的磅差%范围之列）。

1、双方约定每月日为结算日（或约定多少吨办理一次结算），结算后在10个工作日内将当期后款汇入乙方账户，当月货款的支付前提为甲方已从业主方获得工程进度款），否则乙方有权停止供应水泥，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1、甲方责任：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使用第三方水泥。

2乙方责任：

2.1合同期间，乙方应按甲方实际需求量及时供货。若有不可抗力情况，应提前3天书面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调整；若因乙方供货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损失时，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2双方如对水泥质量发生异议时，应该由具有检验资格的检验机构检验。如水泥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含工期损失），如水泥质量合格，由甲方承担检验费用。

3、如甲方逾期未付清货款时，视甲方违约，欠款总额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时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解决时，应向甲方单位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至甲方项目工程结束，双方结算完毕货款两讫，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因法定事由单方解除合同。

1、供应通知方式：甲方需提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传真（盖公章）通知乙方供货。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4、其它：

本合同附件：

1、甲方指定《用料计划》填报人及收货人的委托书

2、《工地收货单》

甲方（章）乙方（章）

单位地址：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签约日期：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建材采购合同篇七**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向甲方供应以下产品

1、商品名称：

2、单价：

3、商品数量：

4、单品总额：

5、总金额：

二、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三、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四、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五、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_\_\_\_\_\_\_\_\_\_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3、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4、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_\_\_\_\_\_\_\_\_\_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5、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它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天内，按\_\_\_\_\_\_\_\_\_\_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3、本合同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_\_\_\_\_\_\_份。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八**

供方(乙方)：\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值为人民币 1005000 元。

第二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货款在合同有效期内结清。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二月。

第三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技术指标)，见附表。

第四条：验收方法：严格按照国家建材标准执行。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 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2.交货日期:\_\_\_\_\_

3.交货地点：\_\_\_\_\_

4.运输费用:\_\_\_\_\_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乙方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或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影响工程进度，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又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 甲方应付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型号、等级。应提前3 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时，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30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收货。

3. 属甲方自提材料，甲方应在提货前3日内告知乙方。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提前告知，说明原因，取得对方谅解。如有问题协商解决。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需调整，必须双方协商，在双方没有达成协议前，乙方仍应按合同供货，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日，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三作为罚金交给甲方。

第八条：如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某厂家产品、规格、型号、货物不全，要用另外厂家同规格、型号的产品顶替时，乙方必须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解决。否则作为延期罚金。

第九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并按照本合同《附加条款》实施。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经办人(签字) \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九**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开、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建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

单位：

建材名称：

产地品牌：

规格型号：

材质批次：

数量：

价格：

第二条：质量标准

1、按照甲方所需要的规格品牌商标(产地)和数量及时供应。

2、有产品合格证明书或相关文件。

第三条：交货

交货方式为：卖方送货/买方取货。

交货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交货地点：

第四条：验收

对于建材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材质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质量问题的，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后一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

签定合同时，买方支付(定金/预付款)\_\_\_\_\_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_\_\_\_\_%)，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六条：违约责任

卖方违约责任：

1、建材产品经专业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伺约定质量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买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一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但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买方违约责任：

1、买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卖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定金的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以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供方\_\_\_份，需方\_\_\_\_份。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货款结清后此合同终止。

买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卖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

第一条商品名称(请您认真确认您所报来的布艺名称、颜色及其他辅料后再签字。对以下加工条件，如有不明之处，务请当面问清，以免发生纠纷。)

单位：元／米／

第二条设计及设计更改：

(一)卖方需要实地测量的，测量时间为：\_\_\_\_\_\_\_\_\_；

(二)卖方设计方案经买方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及双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三)设计方案确认后不得单方更改，更改方案造成的延期责任和费用由更改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及安装：

交货方式：(送货／送货安装／买方取货)；

交货时间：\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

选择送货安装方式的，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安装条件。

第四条验收及三包责任：

对于布艺的规格、花色与约定不符或有表面瑕疵的，买方应在交货时当场提出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有内在质量问题的，包修期限为\_\_\_\_\_\_\_\_\_年，卖方负责免费修理；但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自交货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无条件换、退货。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价款。

(二)\_\_\_\_\_\_\_\_\_。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三)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卖方撤离展销会或市场的，由展销会和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卖方追偿。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_\_\_\_\_\_\_\_\_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

第十条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予以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盖章)：\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主办单位(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下列标的物的买卖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出卖人按下列第\_\_\_\_\_\_\_\_\_\_种方式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

1、出卖人按下表所列商标、规格型号、数量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买受人应按下表中所列价格向出卖人支付货款。

2、出卖人按本合同附件所列规格型号、数量等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

1、标的物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2、双方约定，标的物质量除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外，还应达到如下要求：

双方约定，采用下述第\_\_\_\_\_\_\_\_\_种方式确定标的物交付方式、时间及地点：

1、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出卖人应于\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将上述标的物送至上述交货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

2、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买受人提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买受人应于\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到上述交货地点提取标的物，运费由\_\_\_\_\_\_\_\_\_\_\_承担。

3、按通知分批供货。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出卖人分\_\_\_\_\_\_\_\_\_\_\_\_批向买受人供货，按买受人通知的时间和数量将每批标的物交付买受人，运费由出卖人承担。

4、按计划分批供货。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出卖人应按照下表约定分批供货。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双方约定，标的物的装卸费由出卖人承担，包装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的，出卖人应负责对标的物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保护作用，以确保标的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由于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标的物锈蚀、损坏、灭失的一切责任均应由出卖人承担。

3、交付方式为买受人提货的，出卖人按国家有关标准对标的物进行包装，并应告知买受人标的物在运输过程中的注意事项。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起转移。出卖人就交付的标的物，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向买受人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

2、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

3、买受人按照合同拒绝接受标的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

4、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的，不影响因出卖人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受人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1、买受人收到标的物后应在合理期限内对标的物进行检验。

2、如买受人经检验后发现出卖人交付的标的物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买受人有权拒收、要求补齐或退换标的物，并要求出卖人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采用下述第\_\_\_\_\_\_\_\_\_\_\_\_\_种方式确定结算及付款方式：

1、标的物一次性全部交付的，买受人应于交付后\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_\_%;检验合格后\_\_\_\_\_\_\_\_\_个月内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剩余的\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_\_\_日内支付。

2、标的物一次性全部交付的，买受人应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_\_%作为定金;于标的物交付后\_\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检验合格后\_\_\_\_\_\_\_\_\_个月内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剩余的\_\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_\_\_日内支付。

3、标的物分批交付的，买受人应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作为定金;其余按交货计划或买受人通知供货数量分批交付后据实结算，出卖人凭经出卖人和买受人共同签认的结算单向买受人申请支付。买受人应于出卖人正式申请支付后\_\_\_\_\_\_\_\_\_\_日内支付已结算货款。买受人预先交付的定金应先行抵付货款。买受人可在最后结算款中扣留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日内支付。

双方约定的付款依据为下列第\_\_\_\_\_\_\_\_\_种，出卖人凭付款依据向买受人申请支付：

(1)经买受人签认的验收单。

(2)经双方共同签认的结算单。

1、双方约定，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起算。

2、出卖人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并能够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的使用期限。

3、标的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出卖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对于因标的物质量问题导致买受人遭受的损失，出卖人应当负责赔偿。

1、出卖人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交付标的物的，出卖人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日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买受人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若出卖人逾期交付超过\_\_\_\_天，买受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2、标的物的质量、规格、型号、品种、花色不符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如买受人同意使用，双方可通过协商就标的物价款重新达成协议;如买受人不同意使用，可以要求出卖人退换或解除合同。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出卖人应按本条第1款向买受人逾期交货违约金。

3、出卖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标的物数量交货时，若少交标的物，就少交的部分，买受人如果需要，可要求出卖人补齐，出卖人应照数补交，买受人如不需要，可以要求出卖人就少交部分退货;若多交标的物，就多交的部分，买受人如果需要，可自行留用，双方按实际交货量结算，买受人如不需要，出卖人应将多交部分自行取走，买受人对多交部分不承担任何保管、付款等义务。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出卖人应按本条第1款向买受人逾期交货违约金。

4、采取送货方式的，标的物错送交货地点或收货人的，出卖人除应负责将标的物送交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或收货人外，还应承担买受人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违约金。

5、买受人在合同履行期间要求退货或终止合同的，应提前通知出卖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买受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由此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盖章)

第一条商品名称(请您认真确认您所报来的布艺名称、颜色及其他辅料后再签字。对以下加工条件，如有不明之处，务请当面问清，以免发生纠纷。)

单位：元/米/

第二条设计及设计更改：

(一)卖方需要实地测量的，测量时间为：\_\_\_\_\_\_\_\_\_;

(二)卖方设计方案经买方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及双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三)设计方案确认后不得单方更改，更改方案造成的延期责任和费用由更改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及安装：

交货方式：(送货/送货安装/买方取货);

交货时间：\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

选择送货安装方式的，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安装条件。

第四条验收及三包责任：

对于布艺的规格、花色与约定不符或有表面瑕疵的，买方应在交货时当场提出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有内在质量问题的，包修期限为\_\_\_\_\_\_\_\_\_年，卖方负责免费修理;但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自交货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无条件换、退货。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价款。

(二)\_\_\_\_\_\_\_\_\_。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三)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卖方撤离展销会或市场的，由展销会和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卖方追偿。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_\_\_\_\_\_\_\_\_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

第十条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予以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盖章)：\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主办单位(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发展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建立起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特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为基本合同，仅对双方商定的基本条款进行约定，本合同从双方发生业务关系起至在双方保持业务期间，持续有效。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已经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等与本合同相抵触的或未涉及到的条款均以本合同为准，合同的变更、解释需要采取书面的形式，在双方的业务往来中，经双方共同确认之后，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协议、合同、传真、订单、图表、信函等可以作为本合同有效附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1双方签署本开口合同后，乙方在合同有效内无条件接受甲方供需计划，参照供需计划安排生产，制定相应交付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100%按期交付。

1.2供货计划的提出到交付过程相关规定详见《供货计划》。

1.3由甲方按交付期提前提货。

详见双方另立的《质量保证协议》。

3.1外委产品如需甲方提供模具、检具、夹具（以下统称“工装”）的，乙方需签订《外委产品的工装使用协议》，并到甲方工装、质量部门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

3.2外委产品中无需男方提供“工装”的，乙方不必签订此协议。

3.3甲方提供的模具需由乙方支付保证金200万元。

4.1属买卖制外委产品

4.1.1定义：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工装、原材料或半成品需由甲方提供，且乙方需到甲方处按指定价格购买材料或半成品，制造完毕后，由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b、甲方仅提供工装，乙方负责生产制造（含原材料采购），制造完毕后，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c、甲方因无工艺设备或技术，需长期外委但产品路线属于甲方的产品，如，杆件、厚板料冲压等产品。

4.1.2外委产品的材料原则上由甲方提供，如属此规定的，其外委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到甲方处购买。并承诺在甲方所购买的原材料必须用于生产甲方所外委的产品，不得挪作其他用。其原材料买卖价格按《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核算的价格结算。乙方生产中产生的工艺废料原则上由乙方自行处理，其废料价格及价值由双方约定并在《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抵扣生产成本，其抵扣额由甲乙双方根据《武钢外购废钢价格表》提供的废料季度价格为基准进行协商，然后按月结算。

4.1.3外委产品的材料甲方规定由乙方自行采购的，其供货的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产品定义材料自行采购合格材料，生产中不得擅自更换材料，否则，需按ppap流程，重新提供文件。待文件确认后，方可更换。

4.1.4材料付款由乙方支付后提货。

4.2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

4.2.1定义：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甲方因设备或工装或物流等原因，临时提出的某工序进行外委，下一道工序仍需回到甲方继续加工的成品，如剪切；部分机加、冲压、焊接、粘接等工序的外委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4.2.2甲方因设备或工装问题，临时提出的某一工序外委的冲焊半成品，其材料或半成品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加工。乙方加工制造完毕后的成品直接返回到甲方指定地点。如有工序废料，则由乙方负责返回或按时价处理并抵扣其加工费用。

4.3乙方必须合同有关规定（4.1.2、4.1.3条款）进行采购材料，如有违反，则甲方有权对乙方按材料价值部分的10倍进行罚款，直至取消供应商资格。

5.1同一产品双方以《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形式确定价格且在约定有效其内作为结算价格，约定有效期内双方有变更要求的，再行谈判，重签《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原价格合同自动失效。价格有效期内甲方若发现乙方的合同货物的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或目标票价，或甲方应市场要求需下调配套件价格时，甲方可要求乙方且乙方有义务同步下降合同货物的价格。

5.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成本分析清单，以显示货物的成本构成，供甲方参考。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价格是同期国内最低价，否则一经甲方发现，乙方除返还已供产品的\'差价外，还应支付违约金（已供货价值的30%）。

5.3“工装”由甲方提供，所有权在甲方。其运输费原则上由乙方负责。

5.4劳务加工费用按甲、乙双方商定的产品价格结算（产品价格合同附后）。在此合同框架内，甲乙双方可以以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的零件加工明细表来规定加工零件的品种、数量、价格等，零件加工明细表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5.5加工费按月结算，乙方持甲方签收的产品入库验收单到甲方财务部按合同规定结算。发票必须在当月20日以前送甲方财务挂账。

5.6甲方在入库验收手续办理完毕且乙方已提交相关发票之日起的第四个月上旬（105天）后付款。但如甲乙双方未签订供货合同，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货款。

6.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样件、图纸及其他相关供货（价格、数量等）与质量信息有保密的义务。乙方按照甲方提供要求及技术资料、图纸所产品的配件，只能供甲方使用。乙方不能将配件或产品提供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乙方应以书面形式要求其职工及相关协作厂承担相应保密义务。

6.2如有泄密情况发生，一经查实，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有权就乙方泄露造成的实际损失要求乙方赔偿，并可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3甲方的公司标识经甲方授权只可用于供应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合同解除后，授权自动失效，乙方不得继续使用，否则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4本条之上述任何条款，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5年内有效。

7.1乙方应按照甲方建议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作为全面履行的一部分，质量保证体系包括使用可行的质量控制、检测手段和记录，以保证为甲方人急偎亲匠产品是合格的，甲方此进行检查考核。对于检查与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的供货，直至乙方完全整改，达到甲方的要求为止；若整改连续2次不达标，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对乙方的经济损失做出任何赔偿。

7.2乙方提供产品、服务、活动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及甲方制定的环境方针，本着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思想，努力使用环境得以改善。对已通过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的供应商，甲方将予以优先考虑，甲方有权不定期的对乙方的环境进行现场评价。

8.1甲方在经营困难时，可与乙方随时解除合同。

8.2乙方在每批供货产品的不合格率达到当批供货量的1%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3乙方无特殊原因不能按照订单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4乙方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实际价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8.5若甲方要解除合同，应在解除合同前壹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经协商同意后，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乙方应归还甲方的技术信息资料及其他财产。

8.6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年度供应商体系审核（参照ts16949:20xx）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7乙方同意：甲方经提前三日通知乙方之后，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8乙方从事不正当交易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9如乙方违反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变更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同意：乙方不得为供货份额、价格、结算等事项对甲方有关工作人员请客、送社或暗中给予回扣、佣金、有价证券、实物或其它形式的好处，否则不论数额大小，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按乙方当年已供货额（含当年已结算及未结算部分）的10-30%。对于此项违约金，甲方可以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0.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供需合同供货，如因此造成甲方工厂的停产或欠产，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合同的，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3如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当时有效的中国人民银行的延期付款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由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之有关的争议均应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未能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1甲方工作人员以甲方名义与乙方签订合同时，除非甲方书面进行有关的授权并在合同上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否则这些合同对甲方无任何约束力。乙方由此发生的损失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12.2对于本协议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任何一项违约金，甲方均可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2.3乙方若出现不能按本倾情供需合同和口头要货要求正常交货；或者出现设备、工装、质量事故及其他原因造成本公司产品停产时，必须及时将《外委单位重要信息报告单》以传真形式发到甲方，因信息延误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另外，甲方每季度对乙方的交付、供货产品质量等业绩进行综合评分，并根据乙方评分业绩情况，甲方每季度或半年对乙方供货额进行调整。

12.4乙方供货后，乙方同意将正常供货3个月货款作为履约保证金。当乙方货款不足以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不足部分用履约保证金进行充抵。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从后续货款中优先补足。本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或解除时，履约保证金将用于支付乙方因质量问题或其他任何原因而应承担的违约或赔偿责任。对于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甲方将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18个月后退还乙方。

12.5本合同为年度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有效，有效期为当年度1月1日是起至12月31日止。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外委产品

的工装使用协议

附件四：技术协议

附件五：外委产品价格合同

甲方：有限公司乙方：有限公司

法定委托人：法定委托人：

日期：日期：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三**

乙方：\_\_\_\_\_

因甲方建设工程的需要，需向乙方订购材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单价(材料名称及单价)，此单价均为运至甲方项目部指定地点卸料后的价格(即料费、运费、装卸费等以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

二、质量及规格：乙方所供应的原材料的质量和规格必须符合业主、监理、甲方以及交通部颁布的\'技术规范要求，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料源、规格、质量;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有权拒收，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供应量：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进度要求确保进料的速度、数量和质量，保障进料的连续性，日供应量不得少于吨/日，月供应量不得少于吨/月。且各种不同规格的材料应与甲方设计配合比大致相似，严禁供应单一规格材料，否则不予结算，若乙方材料供应不及时(自然因素除外)无法保障正常施工，甲方将对乙方按已供材料总价5%给予经济处罚。

四、结算方式：每吨结算一次，付款额为每次结算总价的%，甲方不预付工程材料款，实行转帐支付，结算时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符合规定的正式税务发票。余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内付清。

五、结算依据：凭甲方材料人员开具的磅房单据作为结算凭证，该单据必须有甲方两名材料员签字视为有效凭证，壹人签字、复印、涂改、丢失、白纸条、票据内容与现实不符的均为无效凭证，不予结算。

六、供应时间：按照甲方所规定的时间供应合格的材料。

七、运输：由乙方自行解决运输车辆，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卸货。

八、安全：由乙方自行承担供料的装、卸和运输过程中任何环节的安全，甲方概不负责，并不承担连带的刑事和经济责任。

九、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自行纳税，本合同单价已包含税金及其它一切费用和不可预见费用。

十、乙方应严格管理运料车队，按照甲方规定进行作业，不得违章、违规、野蛮作业，否则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十一、乙方人员(管理人员、驾驶员等)不得以任何理由挑起事端，未经甲方人员允许不得随意进出磅房，不得破坏甲方的任何设施，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乙方人员对甲方人员和设施有异议可以向项目部或计量监督单位反映，由项目部计量监督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十二、甲方有权根据自己的进度要求安排其它单位供应材料，乙方不得提出任何理由阻挠。

十三、乙方人员不得向甲方有关人员行贿：若发生行贿事件，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冻结乙方全部材料款，并按结算总价的20%直接从材料款中扣除作为罚金和清理出场。

十四、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十五、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收执伍份，乙方收执壹份，双方代表签字生效，工程结束，款清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四**

乙方(供货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正规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 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 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车辆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 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 本合同解除条例：按《民法典》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4)需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货款。上述四种行为视为严重违约。严重违约将赔偿受损者全部损失。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 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

**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五**

需方：

供方：

一、交货地点：

需方应提供能满足供方运输车辆通行的简便道路，道路基层必须平整密实，以确保供方运输车辆顺利通行。

二、交货日期及联系电话：

需方应提前一天通知供方，需方联系人。

电话： 供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二十四小时内将甲方所需产品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特殊情况供方应提前告知需方。

三、交接方式：

供方供应的产品数量质量，以需方接收人在供方出具的票据单上签字确认为准。需方接收人： 需方接收人所签署的票据同样具有法律效果。

四、货款结算：

如在合同约定时间内需方不能付清供方的货款，供方有权单方解除此合同，供方不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另需方除付清供方所供货款外再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两倍支付所欠供方货款的利息。

五、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可请求所在地仲裁部门裁决。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单位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供货结束结清货款后自行失效。

七、其它约定事宜：

需方单位盖章：

供方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